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市检察院食堂主副食品供应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JSZC-320500-SZSC-C2025-0022

甲方：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解放东路 388 号

联系人：肖科明

电话：0512-69828818

乙方：苏州市源膳房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枫津南路 22 号 2 幢二楼

联系人：朱传江

电话：138062047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 乙方负责项目。甲方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管和考核，若乙方不能按要求实施项目，甲方有权终止此项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任何一方单方变更合同内容的行为均属无效，且该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成交通知书；

（2）乙方的响应文件；

（3）磋商文件及其附件；

（4）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5）合同附件。

3.服务期限：一年（具体时间以甲方要求）

4.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1.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肆万元整（¥1640000.00）：中标优惠率 3.6%；

结算费率： 96.4 %。结算费率=（1-中标优惠率）

2.付款方式：

2.1 合同价格根据苏州市价格监测中心“苏州价格在线”官网上公布的最新“苏州市部分农贸市场零售均价（每月 1 日、11 日、21 日均价）”为基准价，按照结算费率,最终结算量以实际成交量结算。

2.2 结算费用（元）=苏州市价格监测中心“苏州价格在线”官网上公布的最新“苏州市部分农贸市场零售均价（每月 1 日、11 日、21 日均价）”×结算费率（%）；

3、结算流程：

3.1 甲方根据当月实际配送种类、数量及成交价格结算货款。货款每月结算一次，并于次月结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国家正式税务发票，甲方以转账方式将货款转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不得将货款交给其他人员。

3.2 甲方将不定期地对乙方的结算价格进行抽查，一经发现乙方所提供的结算价格与本项目约定的结算价格不一致时，第一次严重警告，扣除当季度供应食品总金额 5%，如发生第二次，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注：

（1）未公布均价的，由采购人与成交单位单位根据实际市场金额协调，按照成交优惠率下浮后的金额按实供货。

（2）如遇台风、暴雨、供求关系、宏观调控等原因造成的市场价格上涨（超过 5%）或下降（超过 5%）持续超过 3 天，需临时调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调整。

（3）乙方的物资商品销售价格包括应由乙方承担的税金、运输费用（含搬运费）等全部费用，甲方按此费用结算货款后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三、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1.为充分保障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就餐供应，保证食堂物资的食品安全和卫生，现向社会采购第三方公司承担食堂物资采购及配送服务，主要有粮油米面、调味品、米面制品、油类、水产类、冷冻类、蔬菜水果类、南北货、肉类、豆制品类、禽（蛋）类、奶

制品、点心类等。

2. 供货要求：蔬菜、水产、肉、冷冻品、水果、豆制品、禽（蛋）类每天早上规定时间内送到指定地点；大米、油、面、米面制品、南北货、调味品、奶制品、点心类两天内送到指定地点。水产类需要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安排人员在甲方现场活杀；

3. 供货地点：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食堂。

4. 供货周期：一年或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二者中以先达到者为止。

5. 食材品种及规格要求见下表：

（1）蔬菜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黄豆芽	散	斤	
2	绿豆芽	散	斤	
3	白菜	散	斤	
4	包菜	散	斤	
5	土豆	散	斤	
6	西红柿	散	斤	
7	海带丝（好）	散	斤	
8	小青菜	散	斤	
9	茄子	散	斤	
10	青椒	散	斤	
11	胡萝卜	散	斤	
12	花菜	散	斤	
13	冬瓜	散	斤	
14	光莴苣	散	斤	
15	老南瓜	散	斤	
16	白萝卜	散	斤	
17	黄瓜	散	斤	
18	水木耳（好）	散	斤	
19	咸菜	散	斤	
20	大蒜籽（好）	散	斤	

21	鸡毛菜	散	斤	
22	豇豆	散	斤	
23	药芹	散	斤	
24	紫角叶	散	斤	
25	葱	散	斤	
26	寿光丝瓜	散	斤	
27	光茭白	散	斤	
28	苋菜	散	斤	
29	空心菜	散	斤	
30	韭菜	散	斤	
31	韭芽	散	斤	
32	大蒜(新)	散	斤	
33	蒜苗	散	斤	
34	生菜	散	斤	
35	菠菜	散	斤	
36	西兰花	散	斤	
37	山芋	散	斤	
38	姜	散	斤	
39	芋艿(毛)	散	斤	
40	金针菇	散	斤	
41	香菇	散	斤	
42	蘑菇	散	斤	
43	藕	散	斤	
44	小白菜	散	斤	
45	山药	散	斤	
46	百合	散	斤	
47	茼蒿	散	斤	
48	娃娃菜	散	斤	
49	马蹄（光）	散	斤	

50	蚕豆	散	斤	
51	紫山芋	散	斤	
52	玉米	散	斤	
53	小米椒	散	斤	
54	红萝卜	散	斤	
55	四季豆	散	斤	
56	玉米粒	散	斤	
57	新鲜莼菜	散	斤	
58	扁蒲	散	斤	
59	青茄子	散	斤	
60	荷兰豆	散	斤	

（2）豆制品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大板豆腐	15 斤/块	块	
2	粉皮	散	斤	
3	小油面筋	散	斤	
4	大油面筋	散	斤	
5	白香干	散	斤	
6	水面巾	散	斤	
7	薄百叶	散	斤	
8	素肠	散	斤	
9	大素鸡	散	斤	
10	臭干	散	斤	
11	人参条	散	斤	
12	日本豆腐	散	斤	
13	小板豆腐	8 斤/块	块	
14	小油豆腐	散	斤	
15	大油豆腐	散	斤	
16	魔芋	散	斤	

17	豆浆	散	斤	
18	鸡蛋干	散	斤	
19	鸭血	散	斤	

（3）禽蛋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鸡蛋	散	斤	
2	鹌鹑蛋	散	斤	
3	鸽蛋	散	斤	
4	生咸鸭蛋	散	斤	
5	皮蛋	散	斤	
6	鸭蛋	散	斤	
7	仔鹅		斤	
8	三黄鸡		斤	

（4）水产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白鲢	鲜、活	斤	
2	花鲢	鲜、活	斤	
3	鳊鱼	1.2 斤左右	斤	
4	草鱼	鲜、活	斤	
6	基围虾	40-50 只左右	斤	
5	小鲫鱼	0.3 斤/条左右	斤	
7	鲈鱼	1.2 斤左右	斤	
8	白鱼	1.5 斤左右	斤	
9	黑鱼	1.5 斤左右	斤	
11	昂刺鱼	鲜、活	斤	
13	白虾	鲜、活	斤	
14	黄鳝	鲜、活	斤	
15	牛蛙	鲜、活	斤	
17	银鱼	鲜、活	斤	

18	河虾	鲜、活	斤	
19	鱿鱼	鲜、活	斤	
20	桂鱼	鲜、活	斤	
21	石斑鱼	鲜、活	斤	
22	小鲍鱼	鲜、活	斤	
23	花蟹	鲜、活	斤	
24	河蟹	鲜、活	斤	
25	笋壳鱼	鲜、活	斤	

（5）大米、面粉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面粉（高筋）	50 斤/袋	袋	
2	面粉（低筋）	50 斤/袋	袋	
3	面粉（特一粉）	50 斤/袋	袋	
4	面包粉	10 斤/袋	袋	
5	麦淀粉（低蛋白）	5 斤/袋	袋	

（6）米面制品：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面条	散	斤	
2	大馄饨皮	散	斤	
3	烧卖皮	散	斤	
4	小馄饨皮	散	斤	
5	小手工饺皮	散	斤	
6	凉皮	散	斤	
7	小圆子	散	斤	
8	大年糕	散	斤	

（7）调味品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淮盐食用盐	500g/袋	袋	

2	白砂糖	50kg/袋	袋	
3	黄酒（袋装）	350g/袋	袋	
4	香醋（袋装）	350g/袋	袋	
5	咖喱粉	500g/袋	袋	
6	上等蚝油	6kg/桶	桶	
7	海鲜酱	4.9L/桶	桶	
8	白醋	500ml/瓶	瓶	
9	生粉	500g/袋	袋	
10	澄面	450g/袋	袋	
11	鸡精	1.2kg/袋	袋	
12	豆瓣酱筐装	10kg/筐	筐	
13	味精	2kg/袋	袋	
14	1.2木耳	35 kg/袋	袋	
15	白胡椒粉	445g/袋	袋	
16	3.0大香菇	20kg/袋	袋	
17	绵白糖	50kg/袋	袋	
18	酱菜	6kg/袋	袋	
19	王守义十三香	45g/袋	袋	
20	甜面酱	500ml/袋	袋	
21	五香粉	500g/袋	袋	
22	番茄酱	3kg/袋	袋	
23	老抽王	1.9L/桶	桶	
24	鲜味生抽	1.9L/桶	桶	
25	香醋（瓶）	500ml/瓶	瓶	
26	干酵母	500g/袋	袋	
27	混合型白胡椒粉	445g/袋	袋	
28	小苏打	750g/袋	袋	
29	黑胡椒粉	445g/袋	袋	
30	椒盐粉	500g/袋	袋	

31	紫菜	500g/袋	袋	
32	无铝泡打粉	500g/袋	袋	
33	银耳	散	斤	
34	黄花菜	散	斤	
35	面包糠	散	斤	
36	蒸鱼豉油	4.9L/桶	桶	
37	红米	散	斤	
38	剁椒	1.6kg	瓶	
39	酸菜	8kg	瓶	
40	老干妈	250ml/瓶	瓶	
41	豆豉	500g/袋	袋	
42	平望辣油	150ml	瓶	
43	玉米粉	15kg	袋	
44	吉士粉	3kg/袋	袋	
45	八角	散	斤	
46	草果	散	斤	
47	孜然粉	500g/袋	袋	
48	香叶	散	斤	
49	桂皮	散	斤	
50	干辣椒段	散	斤	
51	花椒	散	斤	
52	冰糖	散	斤	
53	红糖	散	斤	
54	花生米	散	斤	
55	陈醋	500ml/瓶	瓶	
56	淀粉	散	斤	
57	桂花	散	斤	
58	胡椒	散	斤	
59	茴香籽	散	斤	

60	小麦淀粉	散	斤	
61	紫苏叶	散	斤	
62	白酒	500ml/瓶	瓶	50 度以上
63	多晶黄冰糖	400g 左右	袋	不要散称 要包装好的多晶黄冰糖
64	蜂蜜	500g	瓶	不要添加其他风味，要瓶装，只要纯蜂蜜
65	蜂蜜红糖	500g	袋	

（8）南北货：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绿豆	25kg/袋	袋	
2	黄豆	25kg/袋	袋	
3	赤豆	25kg/袋	袋	
4	豆沙	400g/袋	袋	
5	大捆山芋粉丝	8.5kg/袋	袋	
6	水磨粉	1kg/袋	袋	
7	玉米粉	15kg/袋	袋	
8	澄粉	454g/袋	袋	
9	糯米	25kg/袋	袋	
10	萝卜干	散	斤	
11	榨菜	95g/袋	袋	
12	红枣	2.25kg/袋	袋	
13	段椒	20kg/袋	袋	
14	乌冬面	散	斤	
15	龙口粉丝	5kg/袋	袋	
16	扁尖	5kg/袋	袋	
17	粳米粉	散	斤	
18	糯米粉	散	斤	
19	黑米	25kg/袋	袋	

20	虾皮	5kg/袋	袋	
21	干木耳	35kg/袋	袋	
22	莼菜	500g	瓶	
23	白芝麻	10kg/袋	袋	
24	干香菇	散	斤	
25	榨菜丝	500g/袋	袋	
26	宽粉	散	斤	
27	淀粉	散	斤	
28	核桃仁	散	斤	
29	红豆	散	斤	
30	红枣	散	斤	
31	小米	散	斤	
32	薏米	散	斤	
33	木薯粉	散	斤	
34	燕麦	散	斤	
35	玉米碴	散	斤	
26	花桥牌桂林辣椒酱	215 克/瓶	瓶	
27	阿香婆香辣牛肉酱	200 克/瓶	瓶	
28	特辣辣椒粉	散	斤	
29	陈皮	散	斤	
30	当归	散	斤	
31	桂圆	散	斤	
32	海苔	散	斤	
33	黄精	散	斤	
34	莲子	散	斤	
35	藕粉	散	斤	
36	山药饮片	散	斤	
37	维沃	散	斤	
38	枸杞	散	斤	

39	桂花	散	斤	
40	优质黄豆	散	斤	非转基因，可发芽
41	优质大玉米粒	散	斤	非转基因，可发芽
42	茶叶	散	斤	绿茶

（9）肉类：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去骨五花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2	带骨五花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3	大排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4	纯精肉丝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5	小排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6	去皮夹心	二八开	斤	新鲜非冷冻
7	纯精肉片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8	新鲜肉皮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9	水发蹄筋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0	猪爪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1	水发肉皮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2	牛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3	猪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4	羊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5	猪肝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6	猪心	散	斤	猪心要完整，没有破损现象，猪心上的各个主要血管保留 5cm 以上长度
17	猪眼	散	斤	猪眼要尽量保留完整
18	牛后腿肉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9	雨润方腿	散	斤	
20	里脊肉	散	斤	

21	猪肝	散	斤	新鲜非冷冻

（10）冷冻品：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琵琶腿	每只重量不低于 80 克	斤	
2	牛肉	10 斤/箱	箱	
3	鸡胸	20 斤/箱	箱	
4	叉烧	10 斤/箱	箱	
5	半边鸭	10 斤/箱	箱	
6	鸭边腿	10 斤/箱	箱	
7	鸡爪	20 斤/箱	箱	
8	鸡中翅	20 斤/箱	箱	
9	鸡翅根	20 斤/箱	箱	
10	带杆鸡爪	20 斤/箱	箱	
11	鸡边腿	20 斤/箱	箱	
12	小鲳鱼	6 斤/箱	箱	
13	小黄骨鱼	6 斤/箱	箱	
14	鸭肉	散	斤	
15	毛毛肉（去骨鸡腿肉））	20 斤/箱	箱	

（11）水果：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梨	35 斤/箱（不小于 80）	箱	
2	苹果	45 斤/箱（不小于 80）	箱	
3	香蕉	25 斤/箱	箱	
4	橘子	散	斤	
5	猕猴桃	散	斤	
6	蜜桔	散	斤	
7	西瓜	散	斤	

8	雪梨	散	斤	
9	柚子	散	斤	
10	芒果（小台芒）	散	斤	
11	圣女果	散	斤	
12	油桃	散	斤	
13	黄桃	散	斤	
14	水蜜桃	散	斤	
15	荔枝	散	斤	
16	沃柑	散	斤	
17	橙子	散	斤	
18	哈密瓜	散	斤	
19	菠萝	散	斤	

（12）大米：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盘锦大米	25kg/袋	袋	
2	大米（稼禾米）	5kg/袋	袋	

（13）油：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非转基因一级大豆油	5L/桶	桶	
2	葵花籽油	5L/桶	桶	
3	菜籽油	5L/桶	桶	
4	黄油	500g/块	块	
5	大豆油	5L/桶	桶	
6	麻油	500g/瓶	瓶	
7	橄榄油	500g/瓶	瓶	

（14）奶制品：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蒙牛风味酸奶	100 克/杯	杯	
2	光明低脂无糖酸奶	100 克/杯	杯	

3	光明红枣风味酸奶	100克/杯	杯	
4	味全风味发酵乳	100克/杯	杯	
5	伊利酸奶	100克/杯	杯	
6	纯牛奶	1L	盒	
7	淡奶油	1L	盒	
8	芝士	500g/盒	盒	

（15）其他：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备注
1	玫瑰花	50g/袋	袋	
2	胎菊	50g/袋	袋	
3	金银花	50g/袋	袋	
4	开心果	250g/袋	袋	
5	碧根果	250g/袋	袋	
6	手剥山核桃	250g/袋	袋	
7	开口松子	250g/袋	袋	
8	手剥松子	250g/袋	袋	
9	夏威夷果	250g/袋	袋	
10	巴旦木	250g/袋	袋	
11	清光花生	250g/袋	袋	
12	黄埭西瓜子	250g/袋	袋	
13	瓜子	250g/袋	袋	
14	切片面包	250g/袋	袋	

6.食材品牌要求

肉类（含家禽、鱼、肉等冷鲜肉及冷冻肉）、豆制品须使用品牌产品，其产品可以追根溯源。投标单位供货的产品品牌可以由甲方指定和选择。

7.内设商超要求

7.1商品品目：由甲方确定，确保符合财务规范和财经要求。

7.2采购与配送：采购内容由甲方物业进行登记，乙方实施采购，具体配送由商家配送上门或由乙方配送。

7.3 价格按照自营电商平台或门店各类商品零售价（如无相关在售商品，价格参考京东官网价格）。

7.4 结算按照每月结算一次的方式进行，每月上旬结算上个月度采购费用（仅含采购商品本身费用，不含配送费、税费等其他费用）。

8.其他要求：

8.1 乙方须为本项目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方案包括但不不限于：原材料配送服务方案、各岗位操作流程、应急处理机制、内部管理措施、供应保障能力、检测及冷藏设备设施介绍等。

8.2 乙方须为本项目配备固定服务团队，团队负责人需要具有一定的学历，沟通能力以及相关业务经验。

8.3 乙方须具有一定的同类项目服务经验，对于本项目能够提出有利于甲方的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辅助措施、增值服务等。

（二）项目服务技术要求

1.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国家食品卫生标准》、《食品卫生法》和《动物检疫法》等。

2.配送货品按如下质量标准执行：

注：乙方所提供的蔬菜、水果、豆、粮、油等均须为非转基因产品。

（1）蔬菜类：新鲜嫩绿、无黄叶、无菜虫，必须通过农药残留成分测试，蔬菜不带根、不带泥，符合食品卫生要求。每次配送附农药残留成分测试单。

（2）鲜肉类：使用冷鲜肉品牌产品，猪肉质量必须符合 GB/T9959.1-2019 标准，主要产品包括大排、肉丝、肉片、方肉、小排、肉酱、猪蹄、鲜猪肝等。排肉是指无骨腿肉和无骨夹心 肉，其中腿肉要求剔除大股骨，夹心肉要求割除下懒肉，整方供应，配送所需的生猪应由规模养殖场提供经农业部门检测、检疫合格的鲜活健康猪源，经定点屠宰厂屠宰加工并检验合格并且每方肉上必须盖有屠宰场的检验检疫章，配送工具必须符合卫生要求，不得与其他货物混装，防止肉品二次污染。畜肉品须色泽鲜亮、无任何异味、无毛、按压无水迹，并提供《动物或动物产品分销信息凭证》或《动物检疫合格证》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

（3）水产类：须在甲方膳食部工作场地现场活杀，质量要求符合国标。鲜活、鳞片齐全、无血迹、无异味，并且产品的感观、安全、卫生、稳定性等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4）家禽类：有动物检疫证明，新鲜肥美，无内脏，不注水，无病毒，符合食品卫生要求。

（5）蛋类：禽蛋，新鲜，无变质，无臭蛋。

（6）调味品类：正规厂家出品，有商标品牌，注明生产日期、产地、保质期、包装规范，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7）豆制品类：以非转基因大豆或杂豆为主要原料，经过加工制成的食品，包括发酵豆制品、非发酵豆制品和大豆蛋白类制品，对豆制品的有关安全健康指标符合国家规定（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8）水果类：须为非转基因产品，当季时令水果，个头均匀，无斑点，无破损，果实成熟新鲜，味道纯正。

（9）主食：米、面或其他粮食或粮食加工品：大米为最近一年产一级粳米，产品包装外观整洁，无破损，商品标签信息清晰，生产日期、保质期、贮藏条件清晰（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10）食用油：非转基因食用油，必须符合食用植物油卫生标准，并具有“SC食品生产许可证”，外包装规范，无破损，无漏油情况（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11）干、杂货：应符合相关的国家或行业食品安全标准，添加剂的使用必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添加量严格控制在标准规定范围之内（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12）冰冻品：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动物产品提供《动物或动物产品分销信息凭证》或《动物检疫合格证》（产品质保期须在保质期三分之二之前）。

（13）奶制品：产品包装及外观干净、整洁，生产日期、保质期、贮藏条件标识清晰，须在保质期内。

（14）所有产品均不接受临期产品。

3.其他服务要求：

（1）配送食品全部经过国家规定的职能部门检验并有检测报告，安全可靠。

（2）所供食品的质量要求：所供食品均须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食品卫生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保证卫生安全，须无毒、无害、无腐烂，具有较好的色、香、味等感官性状。蔬菜水果类应为无公害蔬菜水果，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不得有黄叶、腐烂、泥沙等现象；冷冻类及干货应在规定保质期范围内，并保持较好的外观和等级；鲜肉类全部来源于国家认可的正规肉厂，并经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水产品必须新鲜，河鲜产品必须鲜活；粮油、调料等由正规厂家出品，相关证件齐全；禽蛋类须是无公

害禽蛋，并提供相关证明；干、杂货类须是正规厂家并具有合格证书且无任何有害添加剂的优质产品。配送的所有产品均需具有追踪溯源体系，并可追踪溯源。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产品，不得弄虚作假或以次充好，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换货。因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标准而造成食物中毒或其它后果，经公安机关或卫生防疫部门鉴定属于乙方（配送单位）责任的，其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验收标准及要求：

1.验收标准：按照招标文件及国家标准执行。原材料验收由管理方、供应方、膳食部使用方，三方现场检验，对供应产品的质量无异议数量准确无误后，三方签字，各自留存。

2.数量方面要求：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甲方的验货数量为准。

3.质量方面要求：在供货期间，若甲方对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产生异议，送质量检测部门检验。

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接受甲方处罚。

4.乙方在合同期内应切实做到：保质保量准时送货。凡所供货物的质量、品种、数量与要求不符时，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送货要求：

乙方应为本项目投入冷链运输驾驶员和全程冷链运输车。送货时间要求：时间要求：甲方每天下午18点前确定下一天的食材内容、数量、质量发送至乙方，确定后如遇临时增减、调整，双方协商解决；如需应急配送的，乙方应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之内送达。投标人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送达甲方膳食部指定的位置。

（5）临时加货处理：对于甲方临时加货，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按要求时间将货物送到甲方的指定地点，派专人负责跟踪服务，保证用餐正常。

（6）在供货过程中，甲方对所供货物有任何意见，可随时向乙方反映，乙方应及时改进；如乙方未改进或改进后仍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中断与乙方的合作，并无需给予任何赔偿。

（7）因配送过程中出现人身等安全事故，乙方独立承担一切刑事、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

（8）乙方应随时按甲方要求提供各类货物清晰准确的原产地以及检测报告。

（9）乙方应该按照甲方的要求，建立完整的各类物品追踪溯源体系，应当建立专门台账，按食品进货索证和台账登记本格式如实记录配送给甲方的各类物品，留存相关检验合

格证明、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等有效资料，并可追踪溯源，甲方有权定期检查。

（10）甲方有权对乙方配送的各类物品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按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检测，若检测不合格，甲方予以书面警告，并对该批货物予以没收销毁，不必退还乙方，防止二次流通至社会市场，产生的检测费、货款、销毁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累计书面警告两次后再次出现同样情况，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天总货款或直接单方解除服务合同，并不给予乙方任何赔偿。

（11）乙方应成立食堂配送项目专项服务小组，负责相关工作及提供各种服务。

本项目要求服务人员不低于5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名，团队成员不少于4人，其中送货人员（含驾驶员）必须2人及以上，具有相应驾驶证，所有人员均需提供健康证上岗。

（12）服务期间，如发生食品卫生安全等问题，包括且不限于人员餐后出现呕吐、腹泻，或食物污染，或食物中毒等，甲方有权中断与乙方的合作，并由甲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全部责任。

（13）甲方如有要求对肉类进行加工的（如加工成肉丝等），乙方应免收加工费。

四、考核标准：具体见合同附件

五、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六、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修改

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八、转让和分包

1. 政府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解除

1.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二）解决：

方式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

方式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生效合同需网上公示。

十二、未尽事宜

1. 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各壹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6.1.10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

合同签定地：

合同附件：

1.考核管理：

经考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乙方的配送工作，并终止与之签订的食堂配送协议：

（1）原材料问题引起的人员食物中毒等食源性疾病的发生；

（2）月度满意度考核三个月均低于 70 分，甲方有权选择另一家服务商接替供应；

（3）向甲方销售假冒伪劣商品；

（4）经查实，将部分配送工作分包或转包给他人或其他单位。

（5）甲方抽查菜品与菜单中的菜品要求严重不符（如菜品明显不新鲜，黄叶过多，中间空心腐烂等）

（6）乙方在配送过程中屡次违反配送合同中相关协定内容，三次警告后仍然拒绝整改的。

2.考核要求：

甲方每月对乙方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具体详见附件《配送服务月考核表》。

2.1 乙方在上级部门检查中不合格受到处罚，甲方将按照处罚金额 100 元从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

2.2 因乙方提供不洁食物造成甲方人员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2.3 乙方所配送甲方的食材，必须是通过严格删选的，食材要新鲜、安全。若一个月累计出现 2 次异常，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 元的罚款，以示警告。

2.4 乙方在配送过程中，如若因为特殊因素，不能及时将货物送达，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与甲方协商处理方案。若非特殊因素出现货物送达延迟，若一个月累计出现 2 次，甲方将处以 100 元的罚款以示警告。

2.5 原材料进货单据必须齐全，单货相符，货物出入库手续完备，甲方会不定时的抽查乙方上述单据情况，若抽查结果中，一个月累计出现 3 次异常，甲方需要对乙方处以 100 元，以示警告。

2.6 配送货物单据，必须齐全，包括：检测报告、送货单等，若一个月累计出现 3 次异常，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 元，以示警告。

2.7 原材料乙方，索证需要齐全，甲方会不定时的抽查乙方索证情况，若抽查出现累计 3 次异常，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 元，以示警告。

月度考核表

考核时间： 年 月

序号	考核项目	评价制度				
		优	良	中	可	差
1	食材新鲜度、无腐败变质食品（蔬菜、肉类、水产、冷冻、豆制品等）					
2	配送准时度(按照规定时间，将货物送达)					
3	服务态度（售后服务）					
4	原料进货单据齐全，单货相符，货物出入库手续完备					
5	配送货物单据是否齐全（检测报告、送货单等）					
6	原料厂商索证资料是否齐全					
考核结果：1、通过以上评分，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该供应商应处于的等级：A、100 分以上 B、100-80 分 C、60 分以下（月考核 60 以下不合格） 特殊说明:优、20 分，良、15 分，中、12 分，可、10 分，差、8 分						

供 应 商

考核部门签字： 签字

注：

（1）月度考核得分 80 分及以上为优秀。

（2）月度考核得分不满 80 分，但大于 60 分（含 60 分），责令供应商整改并提供书面整改报告。

（3）月度满意度考核三个月均低于 70 分，甲方有权选择另一家服务商接替供应。